

遵化市教育系统汇总

2016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遵化市教育系统是遵化市人民政府主管全市教育事业和语言文字工作的职能部门，其主要职责和任务是：

1.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省、市关于教育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全市教育工作发展目标、规划和政策措施，经批准后组织实施。

2.负责全市各级各类教育的统筹规划和协调管理，组织实施各级各类学校的设置标准，指导全市各级各类学校的教育教学改革，负责教育基本信息的统计、分析和发布。

3.负责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 and 促进教育公平，负责义务教育的宏观指导与协调，指导普通高中教育、初中教育、幼儿教育 and 特殊教育。制定全市基础教育教学基本要求和教学基本文件，审核基础教育阶段的地方教材，全面实施素质教育。

4.负责全市的教育督导工作，负责组织和指导对中等及中等以下教育、扫除青壮年文盲工作的督导检查 and 评估验收，指导基础教育发展水平、质量的监测工作。

5.负责指导以就业为导向的职业教育的发展与改革，指

导实施各级各类学校教学评估标准；综合管理各级各类职业教育和成人教育。

6.负责教育经费的统筹管理，参与拟订教育经费筹措、教育拨款、教育基建投资的政策，指导教育经费预决算工作，负责统计全市教育经费投入情况。

7.负责统筹和指导少数民族学校教育教学工作。

8.负责本系统党建、思想政治、宣传统战、工会、档案、信访和维护稳定以及德育、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国防教育工作。负责全市各级各类学校安全与卫生工作的宏观指导。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干部管理工作。

9.主管全市教师工作，组织实施中等层次以下教师的资格标准，指导教育系统人才队伍建设。负责对教师队伍建设情况进行评估指导，研究和拟订教育人力资源配置的有关政策，按权限范围负责中小学校长培训和中小学幼儿教师的继续教育工作。

10.负责招生、考务中各种规章制度的制定、颁发和监督执行工作以及对相关人员招生、考务知识的培训工作；负责全市初中、高中的各种考试、招生、高考考务、录取等各个环节的工作。

11.负责全市中、小学教学仪器、器材的配备、管理、应用工作及专用教室建设；现代教育装备建设及应用工作；负责本系统图书馆建设及图书管理员的培训工作。

12.组织指导教育方面的国际交流与合作。

13.负责拟订全市语言文字工作政策和中长期规划，组织协调并监督检查汉语和少数民族语言文字规范及标准的实施，指导推广普通话工作。

14.指导推动教育教学的理论研究和教育科研工作。

15.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序号	遵化市教育系统汇总	备注
1	遵化市学庄子小学	
2	遵化市小厂乡教育办公室	
3	遵化市教育局	
4	遵化市第一中学	
5	遵化市第四实验小学	
6	遵化市高级中学	
7	遵化市第二中学	
8	遵化市第三中学	
9	遵化市团瓢庄乡文教办公室	
10	遵化市第二实验小学	
11	遵化市第三实验小学	
12	遵化市中美 UPS 西下营小学	
13	遵化市平安城镇文教办公室	
14	遵化市幼儿园	
15	遵化市第六实验小学	
16	遵化市第二幼儿园	
17	遵化市堡子店中学	
18	遵化市地北头镇文教办公室	
19	遵化市新店子中学	
20	遵化市闫屯中学	
21	遵化市堡子店镇教育办	
22	遵化市特殊教育中心	
23	遵化市西留村乡教育办	
24	遵化市遵化镇教育办	
25	遵化市崔家庄乡文教办公室	
26	遵化市六小南台分校	
27	遵化市东旧寨镇文教办公室	
28	遵化市苏家洼镇文教办公室	

29	遵化市侯家寨乡教育办	
30	遵化市党峪镇教育办汇总	
31	遵化市西三里乡文教办公室	
32	遵化市东梁子河中学	
33	遵化市遵化镇张家坎联小	
34	遵化市娘娘庄乡文教办公室	
35	遵化市东新庄镇文教办公室	
36	遵化市业余体校	
37	遵化市汤泉满族乡教育办	
38	遵化市第五实验小学	
39	遵化市马兰峪镇文教办公室	
40	遵化市第一实验小学	
41	遵化市西留村乡西留村中学	
42	遵化市东陵满族乡教育办公室	
43	遵化市石门镇文教办公室	
44	遵化市建明镇文教办公室	
45	遵化市新店子镇文教办公室	
46	遵化镇小草店小学	
47	遵化市铁厂镇文教办公室	
48	遵化市教学研究与教师培训中心	
49	遵化市遵化镇谢庄子联小	
50	遵化市刘备寨乡文教办公室	
51	遵化市兴旺寨乡教育办	

三、部门基本情况

（一）人员编制情况

截至 2016 年年末，部门总编制数为 7450 个，其中行政编 15 个、参公编 0 个，事业编 7433 个。年末实有人数 5827 人，其中行政开支 15 人（含参公 0 人）、事业开支 5812 人。

（二）车辆情况

车辆编制数为 21 辆，年末实有车辆数 21 辆。

第二部分 遵化市教育系统 2016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见附件（共 10 张表）此处将下列决算报表公开，包括：《收入支出决算总表》、《收入决算表》、《支出决算表》、《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三公”经费及相关信息统计表》、和《政府采购情况表》（公开 01－10 表）。

第三部分 遵化市教育系统 2016 年部门 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及变化分析

2016 年财政拨款收入 90995.0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90948.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46.64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3194.87 万元。2016 年支出 94208.91 万元。

2015 年财政拨款收入 62322.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2322.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2015 年支出 59349.89 万元，年末结转结余 3194.87 万元。

2016 年财政拨款比 2015 年增加 31645.15 万元，增加原因是 2015 年决算时，人员经费无社保公积金部分，2016 年决算包含社保公积金单位部分。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6 年收入合计 91014.04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 90995.04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7 万元其他收入 12 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6 年共支出 94208.9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4462.69 万元，项目支出 9746.21 万元。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6 年财政拨款收入 90995.0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90948.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46.64 万元；2016 年支出合计 94208.9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94136.8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6.64 万元。

五、“三公”经费及相关信息情况说明及变化分析

2016 年“三公”经费支出合计 27.06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87 万元，公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1.19 万元，比 2015 年同比下降 4.4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 21 辆，为一般公务用车；国内公务接待批次 4 个，接待人次 65 人；因公出国（境）0 人。我单位公务接待严格执行市委、市政府要求，厉行节约、艰苦奋斗，严格执行招待报批程序，实行对口接待，控制陪餐人员，从严掌握招待标准，不存在利用公款互相宴请及请客送礼等问题，公务接待费用明显降低。我单位对公车运行实行定点维修、定点加油、统一保险和统一保养，节假日严格执行公务车辆封存制度，

不存在超标准配备公车或装饰公车行为。

变化分析：2016 年三公经费比 2015 年下降 4.4 万元，主是是实行公车改革，公车减少，招待压缩开支控制陪餐人员，从严掌握招待标准，招待费减少。

六、机关运行经费的支出情况的说明

2016 年我单位机关运行经费 125.24 万元，其中：办公及印刷费 20.15 万元、邮电费 3 万元、差旅费 13.35 万元、会议费 0 万元、福利费 0 万元、日常维修费 15.36 万元、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 29.51 万元、办公用房水电费 12.16 万元、办公用房取暖费 0 万元、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 0 万元、公务车运行维护费 5.33 万元、其他费用 26.39 万元。

七、政府采购情况的说明

2016 年遵化市教育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978.2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855.2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380.2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742.79 万元。

八、国有资产信息

教育系统 2016 年年末固定资产 73354.9 万元：房屋建筑物 56464.81 万元，汽车 311.77 万元，其他固定资产 16636.69 万元，2016 年年初固定资产 69961.89 万元，增加 3393.02 万元，增加原因是新建校舍和仪器设备购置。

九、绩效预算信息

总体目标，2016 年度教育部门将在基础教育、职业教

育、师资培训、校舍安全、教育信息化建设等各个教育层面，努力达到一定的绩效效果。

（一）、基础教育，2016年市教育部门继续坚持实施素质教育，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把应试教育转变为素质教育是当今教育工作必须破解的难题和主题。

（二）、职业教育

（1）加强实训基地建设。

（2）加强社区教育。

（三）、校舍安全

维护中小学校舍安全，加大投入改造中小学校舍，为师生提供一个安全的教学环境。逐年加大改造进度。

（四）、落实国家规划和计划项目。2016年积极落实国家薄弱校改造规划、学前教育改扩建计划、民办教师教龄补助计划、中等职业教育免费政策等国家性政策，为改善民生和发展教育事业提供有力支持。

（五）、营造良好的发展环境

（1）坚持依法治教。2016年继续进一步加强党对教育的领导，认真执行国家的法律法规和教育方针政策，自觉接受广大群众和社会的监督。加大普法力度，开展多种途径、多种形式的法制宣传活动，增强法律意识，充分运用法制手段推进教育改革与发展，推进教育机构依法行政、依法办学、

依法治教。

（2）创建有利于青少年健康成长的环境。2016年继续在学校教育中开展青少年法制教育、心理健康教育、文明教育。充分发挥新闻媒体宣传作用，坚持以正面宣传为主，努力在全社会营造重视教育、支持教育的良好氛围。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1、一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租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4、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5、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6、上缴上级支出：指所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7、“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各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

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8、机关运行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